

项目委托协议书



项目名称：2025年全国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采购大会

签署日期：2025年8月11日



甲方：北京市通州区文化和旅游局

乙方：北京缤智空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开展有关工作：

1. 工作内容

2025 年全国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采购大会的开幕式、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展示、云上文采会、文化活动展演、洽谈签约、“运河上的通州”专区等策划执行，期间展区设计、展位搭建、舞台搭建、“云上文采会”平台搭建、服务保障、氛围营造及宣传推广等相关工作。（具体方案详见附件）

2. 合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

3. 协议总金额和支付方式

3.1 本协议总金额为人民币 1410000 元（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壹万元整）。

3.2 协议款项分三次支付。合同款项分三次支付。在合同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首付款 60%，计人民币（大写）捌拾肆万陆仟元整（小写：846000 元）；乙方按合同约定，当项目服务完成后，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交项目全部成果文件，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计人民币（大写）肆拾贰万叁仟元整（小写：423000 元）；经甲方验收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尾款 10%，计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壹仟元整（小写：141000 元）。

3.3 乙方的账户信息如下：

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四十条支行

账户名称：北京缤智空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账 号：11050170520000000894

4. 项目工作的进行

4.1 双方指定具体联系人，及时确认相关信息，并对必要工作如在规定时间内材料提供、资料补充、调研协助等提供保障。

4.2 根据时间推进计划，双方密切配合，有序推进各项工作，提前做好相应协调。

5. 项目的完成验收

5.1 乙方应按照协议约定的方式及进度推进工作。

5.2 甲方须指定专人配合乙方，并严格按照乙方提交的项目进度表实施，严格按照规定时间完成，否则影响项目完成时间。

6. 保密条款

6.1 在合同履行期限内，乙方应尊重并保证不侵犯甲方因本项目获得之成果及其所附的一切权益。本合同结束后，乙方仍有义务对此项目获取的一切信息进行保密。

6.2 乙方应告知并以适当方式要求其参与本项目之雇员遵守本条规定，若参与本项目之雇员违反本条规定，乙方应承担连带责任。

7. 违约责任

7.1 甲方未按照约定日期向乙方支付项目款，每逾期一天，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本协议酬金总额的 1‰的违约金，违约金最高不超过本合同结算金额的 10%。因政府资金的迟延批复不视为甲方违约。

7.2 乙方未按照约定日期完成项目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协议酬金总额的 1‰的违约金，即甲方扣除应提供给乙方的

酬金总额的 1%。逾期超过 15 日，乙方除继续履行协议外，应向甲方支付本协议酬金总金额 10%的违约金。因甲方原因的导致延期不视为乙方违约。

7.3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应向甲方支付服务费总额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8. 争议的解决

因本协议引起的一切争议，双方首先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出诉讼。

9. 生效及其它事项

9.1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9.2 协议签署日期即为生效日期。

9.3 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9.4 2025 年全国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采购大会执行如有更改调整，或者因不可抗力因素无法执行，应以甲方要求根据实际情况变更为准。

【-----本行以下无正文-----】

甲方：北京市通州区文化和旅游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经办人: 马文革

科室负责人:

乙方：北京缤智空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附件：

2025 年全国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采购大会 活动方案

2025 年全国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采购大会（以下简称“文采会”）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化公共文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健全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机制，优化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机制，搭建覆盖京津冀、辐射全国的创新型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展示平台，推动供需精准对接，推动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

一、活动概况

（一）活动主题

数智赋能 文采无界

（二）活动时间

2025 年 11 月 11 日—16 日

（三）活动地点

地点：北京城市副中心三大文化设施户外场地，北京大运河博物馆共享大厅

（四）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中国文化馆协会

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政府

协办单位：文化和旅游部全国公共文化发展中心

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

承办单位：北京市文化馆

北京市通州区委宣传部

北京市通州区文化和旅游局

二、活动安排

活动包括开幕式、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展示、云上文采会、文化活动展演、洽谈签约、“运河上的通州”六大版块。

(一) 开幕式

时间：11月12日上午

地点：北京艺术中心戏剧场

内容：举办文采会开幕式，作为文化馆年会开幕式的一项议程。

(二) 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展示

时间：11月12日—16日

地点：北京城市副中心三大文化设施户外场地，北京大运河博物馆共享大厅

内容：拟设六大主题展区，展位面积共计1800余平米。计划配置6个特型展位，其中10米*8米的特展可做3个，10米*6米的特展可做3个；设置163个标准展位，均为3米*3米。根据实际招展情况，确定最终展位数量。

展区设计：

序号	展区名称
1	数字文化展区
2	文创IP开发展区
3	民族民间文化特色展区
4	公共文化服务展区
5	演艺院团展区
6	文旅融合展区

1.数字文化展区

以百度等领军企业为代表，聚焦 AI、大数据、元宇宙等技术在文化创作、传播及消费场景中的融合应用。

2.文创 IP 开发展区

聚焦文化 IP 挖掘、孵化及全产业链开发的企业，涵盖动漫、影视、数字藏品、跨界联名等 IP 衍生形态及其商业化路径。

3.民族民间文化特色展区

国家级/省市级非遗传承人及其创办机构，侧重非遗技艺展示、传统技艺当代转化。

4.公共文化服务展区

公共文化设施、内容及数字化服务供应商，如智慧图书馆、流动舞台车等设备类，社区文化课程、数字化文化资源库等内容类。

5.演艺院团展区

中央和地方国有院团、民营特色剧团，可呈现经典剧目片段展演或创新艺术形式现场互动。

6.文旅融合展区

文化旅游产品开发商、智慧文旅平台服务商，如主题文化旅游线路开发、VR 文旅系统、数字景区管理等技术解决方案。

（三）云上文采会

时间：11 月 11 日—16 日，长期在线

平台：国家公共文化云

内容：依托国家公共文化云平台，通过 PC、H5 端开设“2025 年全国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线上采购大会”专题页面，

设置“云录播、云资讯、云展区、云展演、云推介”等模块，展示文采会系列活动。

（四）文化活动展演

时间：11月12日—16日

地点：北京城市副中心三大文化设施

内容：联动文化馆、文艺院团、非遗传承人等参展方，通过文化活动展演，打造可观、可玩、可传播的立体化文化服务场景，提升活动吸引力与公众参与度。

（五）洽谈签约

时间：11月12日—13日

地点：北京城市图书馆

内容：设置洽谈空间及签约台，组织已达成合作意向的供需双方集中进行意向签约仪式，会后需要遵循政府采购有关规定推进签约流程。

（六）“运河上的通州”专区

特别设置“运河上的通州”专区，聚焦通州特色文化和非遗元素，打造“移动的文化符号”，以全景视角展现通州区新型演艺空间矩阵、新型公共文化空间矩阵、“运河有戏”文化IP、“运河非遗”文化IP四大亮点，供来自全国各地的公共文化、文化馆（站）代表们体验和了解，提升通州区作为北京城市副中心的文化辐射力和影响力。

三、工作计划

（一）筹备启动期（8月15日前）

1.组织架构搭建：成立专项工作组，明确职责分工，做好

服务保障工作。

2.系统规划方案：完成总体活动方案（含总方案、分环节方案）及配套保障方案，确保方案体系完整性。

3.健全运行机制：建立“周会”制度，制定详细工作计划与时间表，确保各阶段任务衔接有序。

（二）资源整合期（8月15日—8月31日）

1.场地方案设计：完成三维建模、功能分区及动线规划，输出设计方案。

2.招募工作启动：发布招募公告，与有意向的或有合作基础的参展商对接需求并推动意向签约，达成初步合作。

3.数字平台开发：完成“云上文采会”需求文档，推进开发和测试。

（三）集中推进期（9月1日—9月30日）

1.打造品牌体系：完成活动视觉系统设计及延展物料开发，确保线上线下品牌呈现一致性。

2.固化活动流程：确定开幕式、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展示、文化活动展演等全流程细节。

3.制定宣传计划：构建“预热—引爆—延续”三阶宣传矩阵，并启动预热宣传。

4.技术平台完善：推进“云上文采会”技术平台功能迭代优化。

（四）重点冲刺期（10月1日—11月10日）

1.收尾布展方案：督促参展方提交最终方案并审核。

2.引爆宣传攻势：启动全媒体矩阵传播，投放倒计时主题海报，实施精准宣推策略。

3.完成现场搭建：推进设备采购租赁及场地搭建，开展全流程彩排及测试。

（五）活动执行期（11月11日—11月16日）

1.现场指挥调度：设立指挥部实施“日清会”机制，动态调整人流管控应急预案。

2.多板块协同保障：开幕式、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展示、文化活动展演等设置专人专岗，实时监测，确保应急响应。

（六）总结提升期（11月17日—12月15日）

1.材料收集总结：收集活动全流程材料和全维度数据，为后续活动提炼经验。

2.成果宣传推广：通过全媒体矩阵发布成果，扩大活动影响力。

四、保障措施

（一）组织保障

成立由文化和旅游部全国公共文化发展中心、中国文化馆协会、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通州区人民政府等单位联合牵头的文采会专项工作组，定期召开筹备推进会议，统筹协调推进各版块工作进度。专项工作组下设多个职能小组，明确职责分工，确保工作有序开展。

（二）安全保障

制定并落实活动安全预案，协同公安、消防等部门对活动场地及各项设施进行全面安全检查，消除安全隐患。部署专业安保力量，对活动现场进行巡逻并维持秩序，并设置应急备勤力量，确保活动全程安全有序。

（三）服务保障

根据活动需求，完善交通、住宿、餐饮、医疗等配套服务保障措施。组织志愿者开展活动服务工作，为参会人员提供咨询、引导等帮助，提升活动服务保障水平。

（四）宣传保障

制定详细的宣传方案，明确宣传内容、渠道和方式。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纸、网络等媒体资源，发布活动信息，提高活动知名度。通过社交媒体等渠道，开展互动宣传活动，吸引更多公众参与，提升活动参与度。

（五）应急预案

相关部门针对极端天气、设备故障、突发疾病等突发情况，制定分级响应处置流程，明确各环节负责人及联系方式，确保突发情况得到快速有效处置。